
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

香港城市大學

18EJ—城大主樓

20EJ—多媒體大樓

有關校舍面積及設施研究的補充資料

議員在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的會議上，審議了城市大學上述兩項基本工程項目的資料文件。當日政府承諾，提供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(以下簡稱“教資會”)在二零零零年通過有關校舍面積及設施研究的資料，給議員參考。

背景

2. 為了客觀評估各資助院校的校舍面積及設施是否足夠，以及校舍使用情況，教資會曾在一九九八年年底委聘顧問進行研究。這項研究的範圍如下：

- (a) 建議教資會可採納的宏觀評估方法，藉此評估各資助院校現有的核准校舍面積及設施是否足夠；以及
- (b) 按建議方法進行評估，使教資會可參考有關方法和評估結果，審批各資助院校就擴建校舍的基本工程項目而提出的申請。

3. 這項研究已於一九九九年年底完成，同時教資會已於二零零零年年初審議和通過顧問報告。在獲得當局同意後，教資會已採用報告所建議的方法，評估各資助院校在基本工程項目方面的現有及未來需求。

方法

4. 顧問主要建議採用以房間用途為本的方法，按活動類別及有關的校舍面積規劃標準，把各類校舍設施劃分如下：

- 課室
- 教學實驗室
- 研究實驗室
- 辦公室
- 圖書館
- 室內運動設施
- 學生與教職員康樂設施
- 健康護理及住宿設施
- 輔助設施

5. 為配合各類校舍設施的不同特點，教資會在評估各類校舍設施的需求時，會考慮其他因素，包括學生人數、課室使用率、實驗室使用率、研究開支，以及圖書館藏書量等。

有關城市大學校舍面積不足的分項數字

6. 我們採用上述方法，將城市大學各類校舍設施的現有及所需面積比較如下：

	課室	教學實驗室	研究實驗室	辦公室	圖書館	室內運動設施	學生／教職員康樂設施	輔助設施	總計
所需校舍面積	16 143	27 177	12 143	31 078	17 001	4 327	16 829	4 988	129 686
現有校舍面積	10 054	19 183	7 115	27 517	10 606	5 178	10 983	3 552	94 188
高於／低於需求的面積	-6 089	-7 994	-5 028	-3 561	-6 395	851	-5 846	-1 436	-35 498 (-27.4%)

註：有關數字以平方米為單位。